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許麗雯
電話：06-2991111*8057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lifexu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211637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63762A00_ATTCH1.pdf、1163762A00_ATTCH2.doc、1163762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部分條文業經教育部中華民國102年12月2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118393A號令修正發布，請 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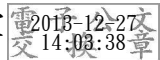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2年12月2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118393D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教育部發布令、修正條文及對照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

1021163762